

株洲市芦淞区行政审批服 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二、 机构设置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预算绩效目标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等经费预算

（六）会议费、培训费

（七）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1. 部门收支总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4. 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5.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6.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单位运转经费支出预算表
7.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3. 政府性基金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14.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15. 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表
17.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
18. 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汇总表
19. 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 （一）负责指导、协调、推进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 （二）统筹协调、监督评估全区政府系统电子政务信息化建设工作；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监督评估全区数据资源管理和智慧城市建设工作。
- （三）协调推进全区“放管服”改革工作。
- （四）负责区集中统一办事大厅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以及进驻部门和人员的日常管理、培训、监督和考核工作。
- （五）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行政审批服务局共有行政编制 3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1 名；政务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7 名，设主任 1 名，科员 6 名。实有在职人员 8 名（行政审批服务局 2 名，政务服务中心 6 名），无退休人员。

本单位无内设机构，含一个下属事业单位：政务服务中心，对外加挂区政府电子政务中心牌子，为副科级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7 名，其中主任 1 名。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2020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为行政审批服务局机关。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0年株洲市芦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公开的部门预算为本机关预算。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归口管理、面向全区分配的政务大厅管理及“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政务公开及政府门户网站建设、政务信息化网络租赁及维护等专项经费。（详见附表1-4）

（一）收入预算

2020年年初预算数200.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0.3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20年年初预算数200.35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服务200.35万元。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2019年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度预算数据。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0.35万元，具体安排如下（详见附表9）：

（一）基本支出

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200.35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27.39 万元、津贴补贴 20.92 万元、奖金 17.6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53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 8.09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4.3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2.6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0.37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 9.45 万元、医疗费支出 4.36 万元、公用经费 21.66 万元。

（二）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部门专项，项目全部为区本级项目，据实拨付。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 517.2 万元，是指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基本建设支出、资本性支出等。其中：

（1）政务公开及政府门户网站建设专项 26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管理，提升政府网站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引导舆论的能力和水平，将政府网站打造成更加及时、准确、有效的政府信息发布、互动交流和公共服务平台，为转变政府职能、提高管理和服务效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发挥积极作用。

（2）政务大厅管理及“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专项 119.6 万元。主要用于大厅日常及人员管理、迎检考核、设备维修维护、便民服务；四级联动建设相关设备的维修维护；“一件事一次办”工作的宣传推广、办事指南印发、专用设备维修维护、资料档案管理等。

（3）政务信息化网络租赁及维护专项 371.6 万元。主要用于做好区数据中心机房和全区包括各镇（街道）、村（社区）电子

政务外网系统的租赁和维护，能够使系统更加稳定，使经办机构能够更有效的完成业务办理，保障全区网络安全运行。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0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 2019 年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度预算数据。本单位 2020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共安排 21.66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

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 295.7 万元。包含：信息安全设备采购支出 194 万元、信息系统集成实施服务采购支出 40 万元、工作制服采购支出 19.6 万元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现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218.7 平方米；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货币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预算绩效目标

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00.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0.35 万元。另外区本级项目支出 517.2 万元，据实拨付。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公共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本单位为2019年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度预算数据。

（六）会议费、培训费

2020年预算安排会议费0万元。

2020年预算安排培训费0万元。

（七）其他事项

本单位2020年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无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部门支出预算、无基本支出预算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

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